

遺失(毀損)切結書

本人_____ 申請停止托育服務
終止準公共化服務，因本人

遺失(毀損)原 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證書
準公共化服務合作契約書 無法繳回，
愛心標章

特此具結，如有不實，本人願負法律責任。

此 致

新北市政府社會局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名或蓋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